

目錄

目錄	i
略語表及辭彙表	iv
第一部分 報告摘要	1
第二部分 檢討背景	9
2.1 緒言及背景	9
2.2 香港及其他地區的師資培訓情況	15
2.3 大學的特色	20
第三部分 檢討程序	23
3.1 職權範圍	23
3.2 尋找事實	24
3.3 檢討工作的架構	26
3.4 範疇一：教院的願景、使命和策略方向	27
3.5 範疇二：學術領域寬廣與學科互補	32
3.6 範疇三：管治	35
3.7 範疇四：學術水平與質素保證	38
3.8 範疇五：研究成就和能力	42
3.9 範疇六：學術人員和學術支援(教學)人員	46
3.10 範疇七：資源和支援架構	52
第四部分 建議	56
4.1 任務	56

4.2	檢討準則及檢討結果	57
4.3	履行所定職權範圍	60
	<i>建議</i>	
a)	教院自二零零九年以來的進展	60
b)	在二零一四年「學科範圍評審」的學科範圍內進行 <i>自行評審</i>	61
c)	授予大學名銜	63
d)	建議教院採取的其他行動	64
第五部分	結論及建議教院應採取的行動	66
5.1	簡介	66
5.2	自行評審資格	66
5.3	偏離使命	67
5.4	教院名稱	68
5.5	建議行動	69
5.6	結論	72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A	教育局局長於 2014 年 8 月 27 日就香港教育學院要求 獲授大學名銜的申請向教資會徵詢專業意見的信件	
附件 A ⁽¹⁾	香港教育學院於 2014 年 7 月 7 日向教 育局局長申請要求獲授大學名銜的信件	
	[#]	
附件 A ⁽²⁾	教資會為是項檢討工作的職權範圍	
附件 B	立法會於 2009 年 6 月 24 日的參考資料摘要 – 香港教 育學院的院校發展	

- 附件 C(1) 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
- 附件 C(2) 工作小組的成員名單
- 附件 D(1) 檢討工作小組就教院的申請徵詢持份者的名單
- 附件 D(2) 香港中文大學於 2014 年 12 月 18 日的信件
- 附件 D(3) 香港大學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信件
- 附件 D(4)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信件
- 附件 D(5)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信件
- 附件 D(6)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於 2015 年 1 月 14 日的信件
- 附件 D(7)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於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信件
- 附件 D(8) 津貼小學議會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信件
- 附件 D(9) 補助學校議會於 2014 年 12 月 20 日的信件
- 附件 D(10)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信件
- 附件 D(11) 香港僱主聯合會於 2015 年 1 月 6 日的信件
- 附件 D(12)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於 2015 年 1 月 2 日的信件
- 附件 D(13)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於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信件
- 附件 E 工作小組於 2015 年 2 月 9 日及 10 日到訪香港教育學院大埔校舍的行程
- 附件 F 香港教育情況的背景資料
- 附件 G 香港教育學院在 2014 年 12 月對於工作小組問題的回應 [#]
- 附件 H 香港教育學院在 2015 年 3 月提交的補充資料 [#]

附有#號的文件，由於涉及敏感資料，不擬開放予公眾閱覽。如欲查閱有關資料，請向香港教育學院提出。